

亳政秘〔2021〕134号

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亳州市 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亳州高新区管委会、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亳州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21年12月28日

亳州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进一步提高全市人民群众的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加快推进体育强市建设，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国发〔2021〕11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皖政秘〔2021〕228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计划。

一、发展目标

到2025年，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愈加完善，群众健身更加便利，公共健身场地设施更加充足，赛事活动更加丰富，健身指导更加科学，健身组织更富活力，体育文化蒸蒸日上，实现县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和社区15分钟健身圈全覆盖。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超过42%，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6平方米，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1.1块，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2.5名，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超过92%。

二、主要任务

（一）提升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水平。各县、区政府和亳州高新区管委会、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制定体育设施专项规划，并纳入本地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严格落实城镇社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标准，新建或改扩建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公共体育场馆等场地设施8个以

上。加大小型冰雪设施和类冰雪设施建设力度，建成冰雪或类冰雪设施 10 个以上。推动农民体育健身工程提档升级，新建或改建行政村（社区）全民健身设施 600 个以上。新建足球场 150 个以上。新建健身步道 330 公里以上，逐步建立覆盖全域的步道体系。统筹全市体育场地设施建设，扩大有效供给能力，着力构建全方位、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多元化的健身需求，有效解决群众“健身去哪儿”的问题。（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全民健身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亳州高新区管委会、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

（二）提高管理与服务水平。优化公共健身场地设施布局结构，增加群众就近健身设施，推动区域内健身设施均衡分布，缩小城乡区域场地设施差距。增加健身设施种类，配置智能健身器材等智能设施设备，提高健身设施质量，提升健身设施有效利用率。开展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提升行动，促进学校体育场馆规范有序开放，推动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场馆对外开放。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突出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逐步扩大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覆盖时段和覆盖面。持续深化体育场馆运营管理体制改革，鼓励通过委托管理和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健身设施建设及场馆预订、赛事信息发布、经营服务统计等运营管理，培养专业运营管理人才，提高运营效率。

建立全民健身设施定期检修和维护机制。(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广泛开展群众健身赛事活动。依托全市地方人文特色与自然资源，不断丰富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供给，推广华佗五禽戏、象棋、围棋、晰扬掌等特色体育项目，定期举办全民健身日展示活动，办好亳州国际健身气功博览会、亳州马拉松、全国象棋快棋锦标赛等具有影响力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打造“一市多品、一县一品”全民健身品牌。常态化组织参加全民健身“三级联赛”等省级赛事。每年举办职工运动会，推行工间健身，加强职工健身服务。组织开展适合老年人特点的赛事活动，开展全市中老年人健身展示、习练健身气功五禽戏等活动。优化公共健身设施无障碍环境，推动残疾人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广泛开展。开展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赛事活动。广泛开展群众性冰雪(类冰雪)运动，实现82万人次上冰雪。大力发展“三大球”运动，建立衔接有序的“三大球”训练、竞赛和培训体系，办好市级青少年“三大球”锦标赛，推广普及县域足球；开展“三大球”传统特色学校认定和示范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全民健身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四)强化基层组织网络。建立以市级、县区级体育总会为枢纽，各级各类单项、行业和人群体育协会为支撑，基层体育组

织为基础的覆盖城乡、富有活力的全民健身组织网络。推动运动项目协会和人群体育协会向乡镇（街道）延伸、向行政村（社区）下沉，鼓励发展社区体育组织。完善政策保障，将全民健身公共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引导体育社会组织参与承接政府购买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提高公共体育服务的供给质量和供给效率。推动体育社会组织创新发展，加强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力争到 2025 年，全市体育社团总数达 150 个以上，3A 级体育社团达到 10 个以上。加强全民健身基层服务，到 2025 年，全市拥有健身气功站（点）、晨晚练点 500 个以上。每年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定期发布全市国民体质监测情况公报。（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五）提升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建立“两库、一机制”（科学健身专家库和资料库、科学健身知识发布和全媒体传播机制）科学健身方案，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和运动水平等级标准检测，增强科学健身理念。采用政府购买方式，开展国民体质监测、科学健身指导、运动促进健康服务，推进科学健身指导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校园、进家庭，推动健身场所和晨晚练点科学健身指导全覆盖。建设市、县区科学健身指导中心，开具个性化“运动处方”。扩大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优化社会体育指导员结构，健全完善社会体育指导员组织培训体系，为社会体育指导员在市、县区、街道、乡镇开展全民健身指导服务搭建平台，提高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率。开展全民健身志愿服

务下基层活动，弘扬科学健身理念，讲授科学健身方法与技能。建设全民健身智慧平台，创新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模式，大力推广居家健身和全民健身网络赛事活动，推动全民健身活动智能化数据采集和智慧化运用。推进公共健身场地设施管理智慧化发展，建立公共体育设施共建共享机制，打造市、县区分级智慧体育公共服务平台，实现资源信息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加快智慧场馆、智慧赛道建设，数字化升级改造公共体育场馆5个以上。**(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六) 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以大力发展具有地方特色、传统优势的运动项目产业为抓手，深入开展体育产业“双招双引”工作，着力壮大一批五禽戏健身休闲、老庄养生文化和户外休闲运动等具有我市地方特色的体育骨干企业，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体育企业。加强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争创国家级示范基地、省域示范性体育产业阵地。鼓励兴建体育服务综合体示范项目，支持市体育公园、林拥城药都林海争创更高级别体育生态公园。完善体育市场监管体系，营造和谐共赢的体育产业发展环境。力争到2025年，全市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100亿元，实现体育产业增加值占全市国民生产总值比重达到全省平均水平，体育产业从业人员数占全市社会就业人口的比重达到全省平均水平，形成凸显地方特色、结构愈加优化、布局更加合理、现代服务业与高端制造业协同发展的现代体育产业体系。**(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全民健身委员**

会其他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七）不断丰富体育文化产品。加大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的普查与挖掘力度，加强华佗五禽戏与晰扬掌、查拳、六合八法、大洪拳等传统武术的保护传承工作，不断丰富全市非遗目录体系。积极开展具有全市地域特色的体育文化活动，大力弘扬奥林匹克体育精神、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亳文化”，推动体育文化融入体育健身全周期、全过程。加快市体育文化博物馆改造工作，建设老子与庄子养生文化聚集地，打造体育文化传承和传播载体。深挖“五禽戏”文化内涵，创新国际健身气功博览会暨华佗五禽戏养生健身节，提升我市优秀传统体育文化的感召力、影响力、凝聚力。加强与省内外高校传统体育基础理论研究合作，组织联合申报国家艺术基金项目。**（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外事办、市全民健身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八）促进全民健身融合发展。深化体教融合，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开展针对青少年近视、肥胖等问题的体育干预。完善学校体育教学模式，开展青少年运动技能培训，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促进学生掌握2项以上运动技能。推广运动促进健康新模式，建立健全体医融合机制，推动体医融合服务机构向基层延伸，逐步在社区文体中心设立科学健身中心，提供健康检测、评估、干预“三位一体”综合服务。鼓励社会力量开办健康管理、康复理疗等运动康复机构。**（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各**

县、区人民政府)

(九) 营造全民健身社会氛围。普及全民健身文化，弘扬中华体育精神，讲好全民健身故事。开展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和模范县(区)创建。加强与“一带一路”和长三角区域全民健身交流，推动中华传统体育项目走出去。大力发展体育公益事业，围绕“五进”，大力开展全民健身志愿者走基层等体育公益活动。

(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委宣传部、市民政局、市外办、团市委，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保障措施

(十) 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党对全民健身工作的全面领导，发挥各级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的作用，完善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全民健身工作机制。各县、区政府要制定出台本地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将全民健身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推动共同富裕工作内容，纳入政府目标绩效管理考核，纳入文明城市测评体系，纳入乡村振兴计划。**(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全民健身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一) 完善工作机制。全面深化体育改革，深入推进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全民健身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基层体育管理人员、社会体育指导员、全民健身志愿者提升服务技能，建立全民健身与竞技体育、体育产业人才互通共享机制。

推动与沪苏浙地区人才交流与合作。建立全民健身工作考核评价机制。(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二)完善多元投入机制。各县、区人民政府要将全民健身工作相关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并综合运用财政资金、商业贷款、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企业债券、产业投资基金等多种资金渠道，解决公共健身场地设施建设资金。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将符合条件的投资主体纳入支持范围，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体育企业应收账款、知识产权等质押贷款创新。(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三)建立安全保障措施机制。加强对各类健身设施的安全运行监管，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制定实施体育场馆应急避难(险)功能转换预案。加大对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的安全监管力度，制定安全指引，健全风险防范、应急保障机制。建立游泳、滑雪、攀岩等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安全分级管控体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建立健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维护智慧体育平台系统安全和个人信息安全。(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中院，市检察院，亳州军分区。

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各人民团体，中央、省驻亳各
单位。